

江苏大学创新创业学院文件

江大创〔2020〕4号

关于选聘首批大学生创新（创业）朋辈导师的通知

各学院（中心、研究院、所）：

为充分发挥高年级朋辈群体在创新创业、成长成才方面的传、帮、带作用，凝聚“三全育人”合力，决定选聘首批15名大学生创新（创业）朋辈导师，通知如下：

一、选聘对象及要求

1. 我校大三年级及以上全日制在校生（含博士、硕士、本科）。
2. 具备良好的思想政治素养，学风端正，成绩优良，责任心强，在创新（创业）方面有一定心得与擅长，善于交流分享，具有开展朋辈指导工作的热情。
3. 创新创业学院往期结业学员、具有突出的创新创业经历及成果者优先选聘。

二、工作内容及形式

1. 以朋辈讲座、案例研讨、项目路演和业务交流等方式，介绍双创经验、讲解双创技能、探讨双创方向，传递正确的双创态度。

2.以“1+1”的朋辈结对形式开展线上、线下互动，进行交流研讨、答疑解惑、思维共享。

3.以“2+1”的“校内外导师+朋辈导师”人员结构助力双创精英人才培养。

4.朋辈导师的工作开展在创新创业学院办公室指导下进行，并不影响其本人的学习、科研为前提。

三、聘任流程及说明

1.学生自愿填写申请表(见附件),电子表提交所在专业学院。

2.学院依据选聘要求择优推荐，于6月30日前将填写好的电子表发送至 cxcy@ujc.edu.cn。

3.创新创业学院办公室组织审核遴选，经公示后正式确定人选。

4.朋辈导师聘期1年，统一颁发聘书。

5.朋辈导师自主引导学生开展活动，聘期届满后，学校对表现突出的给予表彰和奖励。

6.对于未正常履职或工作悖离伦理诚信的朋辈导师，学校将提前撤销聘任、收回聘书。

7.联系人：孙月娟、刘赛；联系电话：88783903。

创新创业学院

2020年6月15日